

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1：00

貳、地點：本校活動中心

參、主席：蔡依倫校長

紀錄：文書組長 范芷瑄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冊

伍、報告出席人數、宣布開會：應到人數 207 人，實到人數 124 人，已達法定人數，正式開會。

陸、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案一、學生自治會有關運動會及園遊會辦理方式、規劃期程案。

執行情形：照案執行。

柒、主席致詞：詳如附檔。

捌、家長會長致詞：感謝校長、行政團隊及全體教師在暑假期間持續投入校務工作，為新學期做好準備。祝福大家這學期教學順心，謝謝！

玖、校務行政報告：

教務處報告：

一、115 學年的代理教師在暑期間以線上甄選方式辦理，感謝人事室、各處室行政同仁及各領域甄試委員的全力協助，目前尚缺英語及資訊科代理教師各 1 位，煩請各位夥伴推薦適合的人選。

二、115 學年度的配排課在人力不充足的困境中艱難完成，感謝各位同仁的體諒和包容。

三、115 學年度晚自習班導師由顏瑞男老師、陳哲峰老師、林偉琇老師擔任，感謝三位老師的付出，以及所有協助相關事務的師長們的辛勞。

四、115 學年度新進教師暨代理教師名單

新進教師

輔導科：馮冠穎老師（705 導師）

資訊科：湯詠琦老師（712 導師）

國文科：莊至純老師（715 導師）

實習教師(第一學期)

英語科：游佳紋老師（銘傳大學／英語科）

輔導科：游鎧嘉老師（中正大學中教／輔導活動科）

特教科：王洵柔老師、李宛庭老師（臺灣師大／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

李佩嫻老師（彰化師大／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

新進代理代課教師

國文科：陳怡鈞老師、陳如芳老師、陳心琳老師（輔導組協行）

英語科：陳乃榕老師、吳和典老師

數學科：葉又青老師、歐陽佑昌老師

生物科：沈孟廷老師（訓育組協行）

公民科：陳秋汝老師

家政科：湯文伶老師（職探組協行）

資訊科：陳韶康老師

特教科：蔡侑錚老師（特教班導師）、許萱宥老師（特教班導師）

專輔教師：蔣葳葳

歡迎以上老師加入鶯歌國中教學行列。

五、115 學年度三鶯區語文競賽榮獲團體獎第二名。恭喜所有獲獎的師生，也感謝每一位代表學校參賽的老師與同學，在賽場上展現亮眼表現與堅強實力。同時，特別致上最深的敬意與感謝給所有指導老師，感謝您們一路上的辛勤培訓與無私付出，成就今日的豐碩成果！

六、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考試日期：

(一)三次成績評量：

- 第一次段考：115/10/15（四）、115/10/16（五）
- 第二次段考：115/12/1（二）、115/12/2（三）
- 第三次段考：116/1/18（一）、116/1/19（二）
- 結業式：116/1/20（三）
- 第二學期開學日：116/2/11（四）

(二) 九年級復習考：

- 第一次：115/9/8(二)、115/9/9（三）南一版 1-2 冊（自然 1、3 冊）
- 第二次：115/12/23(三)、115/12/24(四)翰林版 1-4 冊
- 第三次：116/2/18(四)、116/2/19（五）南一版 1-5 冊
- 第四次：116/4/15(四)、116/4/16（五）南一版 16 冊

七、115 學年度時程規畫表（週一至週四領域研究會時段、本土語群族抽離時段、週五行事規畫）。

	一	二	三	四	五
1	本土 8		本土 7-8/ 健體 領域研究會		本土 7
2	本土 7		本土 7/ 健體 領域研究會		
3	本土 8		本土 7	綜合 領域研究會/ 本土 8	本土 8/社團 7

4	本土 8			綜合 領域研究會	社團 8
5	英語 領域研究會	國自科 領域研究會	社、藝 領域研究會	數學 領域研究會	週會
6	英語 領域研究會	國自科 領域研究會	社、藝 領域研究會	數學領域研究 會	班會
7					
8	課後輔導	課後輔導	課後輔導	課後輔導	課後輔導
9	學扶	學扶	學扶	學扶	學扶

八、本學期學習扶助教學開班申請截止日 9 月 1 日（二），預計 9 月 14 日（一）開課，請有意願開班的老師務必準時完成線上申請，請於新學期開課前收齊家長同意書繳回教務處。教學組於 9 月 7 日（一）中午在二樓校史室召開學習扶助期初會議，請開班師長準時參與，並領取文件資料。（PS:若申請表及家長同意書等申請程序均完備審核完成之班級，開學即可開始上課）。

九、請各班導師於 9 月 1 日（二）前繳交本學期第八節課後輔導調查表至教務處教學組。

學務處報告：

一、學務處成員介紹：

職 稱	姓 名	分 機	職 稱	姓 名	分 機
學務主任	夏安琪	101	學輔人力		103
訓育組長	陳思妤	102	護理師	鄭綺嫻	110
生教組長	江慕寧	103	護理師	陳汶綺	109
衛生組長	鄧美宜	104	拳擊教練	李承威	114
體育組長	洪鈴娟	105	排球教練	何建毅	114
訓育協行	沈孟廷	102	午餐秘書	陳淑美	105
生教協行	劉文雙	107	實習教師	游佳紋	103
學務人員	周錦富	105	實習教師	李佩嫻	103

二、115 學年度各年級的「級導師」已順利推舉完成，先行感謝三位級導師：

七年級 林東鵬老師

八年級 黃惠珍老師

九年級 董榮瑛老師

三、115 學年度開學典禮：8/31 第一節、第二節於活動中心辦理。

四、115 學年度第一次導師會報：9/2 中午 12:20 於大視聽教室辦理。

五、本學期召開班會日期：9/18、10/2、11/6、11/20、11/27。

六、服務學習登錄提醒：

採計時間：上學期採計時間為：8/1-1/31

下學期採計時間為：2/1-7/31

七、戶外教育時程：

(一) 八年級戶外教育：116/1/4-116/1/5

(二) 九年級戶外教育：115/10/19-115/10/21

八、友善校園宣導：

(一)營造友善校園-師生一起「鶯中有禮運動」，說早安、道你(妳)好，從你(妳)我做起，繼續友善實施。

(二)營造友善校園 115 加強版—「鶯中好品運動」，鼓勵說好話、做對事。

(三)友善校園主題宣導~9/4 (五) 全校反黑、反毒宣導；9/11 (五) 學生反霸凌、反詐騙宣導。

九、9/7(一)起開始招募 8、9 年級糾察隊員(男女不拘)，本學期生教組徵召 8、9 年級之熱心服務及負責任學生，擔任交通、校園巡查及服務工作，任期為一學期(學期末可選擇續任與否)。

(一)報名方式：學生自行至生教組領取表格填寫，經導師同意後至生教組報名。

(二)報名時間：9/7(一)至 9/11(五)將報名表交至生教組審核，經錄取後統一教育訓練完畢後分派工作。

(三)值勤時間：上學時間(7:00-7:30)、午休時間(12:30-13:00)、放學時間(16:40-17:00)，依實際人數調整，遇段考日或校外教學日，輪流值勤)。

十、9/18(五)第 5 節國家防災防震上學期演練，部分老師組別會有更動，故帽子顏色亦會更新，本學期演練重點為逃生動線及教師分組任務演練。

十一、新北校園通 APP 導師使用說明：

新北市教育局辦理各項教學宣導積極推廣各校使用「校園通 APP」，並於 110 學年度開學前函文各校落實使用校園通 APP，關於本校使用說明如下：

(一)如下載使用軟體有問題，請洽資訊組協助。

(二)請導師於 9 點前完成每日早上的班級點名工作(教育局會列管)，若無請假，直接曠課全選，無須每節課點名。

(三)目前本校學生紙本請假單及紙本點名表與線上系統並行使用，未來還是朝線上為主方向進行。

(四)家長宣導部分:新生手冊製作，內有校園通 APP 家長篇教學影片連結，請老師鼓勵家長使用。

(五)學校於 112 學年度班級牌更新，購置輕量、美觀之新班級牌，供各班大型活動集合使用，請導師審慎選定班級掌牌學生，並協助宣導學生愛惜公物之鶯中好品德，

若有不當使用或惡意破壞，班級需照價賠償。

(六)本學期到離校刷卡系統全面使用，請導師提醒學生到校及離校均須刷卡，生教組於開學後 1 個月每日監管全校學生刷卡狀況，並測試卡機及學生到離校卡片使用紀錄，7 年級待學生證發放後加入刷卡行列，返校日宣導。

(七)人車分道及車頭朝外停放：為維護師生上、放學交通安全及落實人車分道，請全校老師遵守上放學人車分道時間及校內行車速限為 20 公里，汽車停放時，車頭一律朝外停放，以免倒車撞傷學生。

1. 上學時間（7:00-7:30）請開車、騎車同仁一律走鶯桃路側門進入校內。

2. 放學時間（15：45-16：00；16：40-17：00）請開車、騎車的同仁一律走鶯桃路側門離校。

3. 若一定要走前門，請避開以上時段，感謝師長為了學生，犧牲一點方便。

十二、115 學年度各班級外掃區分配總表及外掃區圖說已公告校網週知，各班級掃具倘有不足，請內掃衛生股長或外掃衛生股長洽衛生組辦理申請事宜。

十三、115 學年度公私立國中小免費營養午餐政策自 115 年 8 月 31 日起實施，倘學生不參加學校午餐(家長送餐或蒸便當，二擇一)，請學生至學務處領取申請表憑辦；惟教職員同仁用餐仍需繳費，每餐費用 60 元。

十四、本市「新北鮮奶幸福週-幸福營養再+1」政策，自 115 年 8 月 31 日擴大補助至國中階段學生，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每週於期限內至合作通路(四大超商、全聯、樂家康)完成乳品兌領（一週一瓶），珍惜權益。

十五、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弱勢學生早餐補助期間：115 年 8 月 31 日~116 年 1 月 20 日，請導師至「校務行政系統-餐食券管理」資料夾查看學生領餐情形，提醒班上符合領取早餐資格之弱勢學生至四大超商領取餐點，珍惜領餐權益。

十六、新學期體育組加強辦理「SH150 陽光健身計畫」，各年級晨間運動時間為星期一早上 7 年級、星期二早上 8 年級、星期四早上 9 年級，請導師於晨間協助引導班級學生進行活動，屆時請詳閱計畫內容

十七、9/21(一)上午 7:30 請七年級全體同學帶進活動中心進行 SH150 陽光健身運動注意事項宣導。

十八、本校運動團隊有男女排球、拳擊、拔河、籃球、舞獅，懇請老師推薦各班適合或有天賦的同學參加運動團隊，給予多元展台。

十九、80 周年校慶相關慶祝活動及體育競賽籌備中。

輔導處報告：

一、人員介紹：

(一)輔導組周祐仲老師、適性生涯組(原資料組)李珮璇老師、職探中心盧宣勳老師，協助行政為陳心琳老師、王毓群老師、湯文伶老師。專任輔導教師為林容葵老師、黃怡婷老師、王薇雅老師、郭芳蘋老師和蔣葳葳老師。

(二)特教組人員:特教組陳怡芳老師、蔡侑錚老師與許萱宥老師擔任特教班導師，涂婉誼老師與陳彥芃老師擔任資源班導師，資源班專任教師為林倍如老師、潘杏宜老師、張嫻尹老師、蒲瑞娟老師和詹智凱老師老師。

二、相關會議：

(一)高關懷課程期初會議預計於 9/07(一)召開。

(二)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預計於 9/14(一)召開。

(三)生命教育、生涯發展教育等工作執行委員會、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預計於 9/22(二)陸續召開。

三、家庭教育活動：

(一)家長日活動於 9/18(五)17：00~21：00 進行。

(上學期會安排任課老師入班進行教學計畫說明)

(二)親職講座預計於 9/30(三)17：00~21：00 進行。

四、學生輔導工作：

(一)高關懷課程時間為 9/14(一)至 12/31(四)，感謝同仁們協助，如有任何狀況可洽輔導組。

(二)學生三級輔導轉介以及中輟通報相關資料可於校網(下載專區>輔導處)下載。

(三)學生因不明原因連續未到校，依照本市「辦理中輟學生追蹤及復學輔導安置作業流程」規定，請導師於學生未到校知第二、三天聯繫生教組和輔導組進行家訪。另外對於申請復學之輟學生，應以「零拒絕」、「隨時接受申請」為原則，以讓學生及早返校就學，減少中輟之發生。(115 年 8 月 17 日新北教特字第 1151618598 號函文)

(四)有關專任輔導教師執行班級預防性輔導工作：

1. 輔導責任區：每班皆分配有專輔教師主責，並於每學期實施 2 次以上班級預防性輔導。

2. 實施時間與方式：以導師或週會時間為原則，亦得運用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課程時間辦理，搭配宣導相關輔導議題與該堂任課教師協同進行。

五、生涯發展教育：

(一)7 年級建置生涯資料夾及進行「職業面面觀」活動，請導師協助邀請 1-2 位家長至班上分享職業生涯。

(二)8 年級擴充生涯資料夾及進行性向測驗，下學期會安排「專業群科參訪」和「技藝教育課程宣導與遴選」活動。

(三)9 年級匯整生涯資料夾及實施技藝教育課程、進行興趣測驗、抽離式升學講座、技職院校參訪。

(四)本學期技藝教育課程上課時間為 9/4(五)至 11/6(五)，預計於 9/3(四)午休集合學生進行說明會。在此感謝王毓群老師、劉瑞玲老師、何秉祥老師、葉又青老師、許秋萍老師、陳雅韻老師協助帶隊及行政相關事宜。

六、學生輔導資料：

- (一)學生輔導資料(A表)需紙本資料，煩請新生導師協助學生填寫紙本並依據內容完成『班級家庭狀況調查表』，資料袋(全班A表+家庭調查表)於9/11(五)前交回輔導處。後續請輔導活動課任課教師帶學生進行線上填寫(校務行政系統)。
- (二)學生輔導資料(B表)為線上填寫，導師可至校務行政系統>學生輔導資料>親師訪談中新增紀錄-每學期每位學生至少一筆紀錄登錄，本學期填寫區間為115/08/01至116/01/31。

七、特殊教育相關

- (一)本學年度安置於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學生共有約66位，請班上有安置特教學生的班級導師協助辦理各項減免事宜及安排特教小志工協助，若有任何狀況歡迎隨時與特教組聯繫。
- (二)若發現班上有學生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但是非特教學生，請務必聯繫特教組以利後續輔導。
- (三)資源班預計於第一次段考後，進行校內疑似身障生篩選轉介，若有發現需要協助之學生，請在第一次段考前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寫轉介A表，依循校內三級輔導與轉介機制進行。
- (四)依據「新北市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資源班實施要點」與「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身心障礙資源班排課原則」，特教組已向教務處提出區段排課分組名單，在此感謝教務處協助；此外依據本校身心障礙資源班排課原則第四項第五點說明：「區段排定後不更動課表，惟教師因特殊狀況需調換課，僅限於區段內調課或區段外調課，區段內科目與區段外科目不能相互調課。」在此懇請老師們配合。
- (五)平時成績：學生抽離之科目，由資源班教師進行評分，任課老師不需輸入成績，空白即可。資源班導師會在成績單發放後，再登錄校務行政系統更改成績。
- (六)段考成績：校務行政系統上先由普通班教師登錄原班段考成績，等每次成績單發放後，再登錄校務行政系統，改登錄資源班段考成績，並以學生資源班段考分數作為畢業成績。

總務處報告：

一、總務處成員介紹：

職 稱	姓 名	分 機	職 稱	姓 名	分 機
總務主任	沈佳祥	601	財管幹事	劉邦右	607
事務組長	陳秋蓉	602	協助行政	林侑萱	610
出納組長	陳思宇 (侯淑萍)	603	庶務人員	黃詩麗	
文書組長	范芷瑄	604	庶務人員	孫世明	
科技中心 副召集人	李興強	605	庶務人員	陳怡君	609
科技中心	黃安妮	606	警衛	葉秀仁	608

助理					
警衛	林宏全	608			

二、總務處辦理之工程：

(一) 已完成：學校前庭地坪改善工程、新明樓、國教樓防水隔熱改善工程、悅陽、至善、國教、樂道樓教室老舊鐵門汰換更新、至善樓班級教室更新捲簾、新明樓、至善樓女兒牆整修工程、活動中心音響器材更新、悅陽樓人行坡道遮雨棚、健康中心環境改善。

(二) 執行與待執行中：

1. 幼兒園遊戲場地坪整修。
2. 活動中心照明、空調、電力改善及牆面粉刷工程。
3. 力行樓、明德樓班級教室更新捲簾。
4. 烏龜生態池整修。

三、下學期預計執行之工程計畫：

- (一) 全校監視器汰換
- (二) 表藝教室整修
- (三) 戶外排球場地坪整修
- (四) 自強樓、明德樓、力行樓、悅陽樓、活動中心廁所整修工程
- (五) 自強樓鐵皮屋頂整修工程/屋頂防水隔熱工程

三、生活庶務調整宣導：

- (一) 場地借用請同仁務必登入校務行政系統辦理登記作業，再向管理單位借還鑰匙。
- (二) 登記與借還鑰匙須由同仁親自辦理，不得由學生代為辦理。
- (三) 本校樓梯鐵捲門、一樓所有室內空間與二樓辦公室空間的門及部分窗戶，皆有安裝保全感應器，請同仁要在夜間 9 點後或是週日白天進入辦公室，務必先通知總務主任、事務組長或警衛大哥協助解除保全設定。
- (四) 假日停車場委外營運已更換廠商，停車費率為每日 100 元，若同仁週末因私人需要而停放車輛在校過夜，請在繳費機繳費或由總務處代轉現金給廠商。
- (五) 需新增申請或更改校內汽車停車位資料的同仁，請於 8 月 31 日前來總務處辦理登記申請

人事室報告：

一、票選票選本校115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暨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圈選前請務必詳閱投票注意事項，避免成為廢票。

二、本校人事持續推動電子化簡化流程事項如下：

- (一) 檢視「個人敘獎令」
- (二) 申請「在職證明書」
- (三) 個人退休試算

(四)註銷假單流程(校務行政系統)

上述(一)至(三)項請老師備妥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登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https://ecpa.dgpa.gov.tw/>)辦理，相關操作方式將公告於校網，亦可攜相關證件至本室洽詢。

- 三、115學年上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請於本年9/25前提出申請，表件請至校網公告下載或至本校人事室領取「子女教育補助申請表」，國小一年級新生請補戶口名簿影本，俾利個人資料建置。
- 四、有關教育局訂定「新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兼任行政職務人員激勵獎金發給要點」(溯自115年8月1日生效)；另教育部發給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兼任行政工作獎金(115第2學期11502-11507)，人事業據以繕造發放清冊預計9月入帳。
- 五、請同仁務必注意上下班出勤時間，切勿遲到早退，教師每日在校服勤8小時(含中午休息時間)，每週 40 小時；除兼任行政教師及職員下班時間為17:00外(彈班時間7:40~16:40)，其餘下班時間皆為16:00，提醒：應請假未請假皆視同曠課(職)，倘查證屬實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幼兒園報告：

- 一、115 學年度幼兒園團隊：許家蓁老師兼園主任、呂姿儀老師、紀汶垂老師、秦宜汶老師、陳鈺佩教保員、陳曉峰教保員、吳筱惠教保員及廚工朱秋月小姐。
- 二、115 學年度招收 3 班，大班 15 人，中班 11 人，小班 15 人，幼幼班 16 人共計 57 名幼生(含 6 名特殊幼生)，長頸鹿班為大中混齡班，飛象班為中小混齡班，企鵝班為 2 歲專班。
- 三、115 年暑假共辦理 4 週(7/1-7/24)延長照顧服務，感謝幼兒園團隊支援帶班。
- 四、8/24(一)~8/28(五)備課日，進行幼兒園環境整理、學習區規劃與課程準備。
- 五、8/25(二)召開 8 月份園務會議，確定新學年職務執掌、行事曆及教學計畫。
- 六、8/25(二)召開全園教保活動課程發展會議。
- 七、8/29(六)上午舉辦 115 學年度新生歡迎會(舊生自由參加)。
- 八、8/31(一)開學，當日延長照顧開始。115-1 延長照顧辦理時間為 16:00-17:00，3-5 歲共計 14 人參加，2 歲專班共計 9 人參加，依照師生比調降規範配置 4 名教保人員帶班。
- 九、因應 0-6 歲國家養政策，於開學後確定幼生補助身份後辦理註冊與收費。
- 十、幼兒園遊戲場改善工程刻正辦理中，開學前會注意安全及親師生宣導，因工程造成教學干擾請多見諒，也感謝總務處協助辦理相關作業。

十一、幼兒園基礎評鑑日期為 10 月 22 日，另於 12 月底前須完成「特教評鑑」將規定資料上傳。

拾、提案討論：

提案一、議決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校行事曆。

【提案：總務處】

1. 依據 115 年 6 月 23 日新北教國字第 1151185168 號函辦理。
2.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校行事曆草案(如附件)，本案於 8/11 行政會議研擬。

決議：同意 96 票，不同意 0 票。照案通過。

提案二、提請通過本校 115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書案，提請討論表決。

【提案：學務處】

說明：

- (一) 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 7 月 3 日新北教衛環字第 11512723921 號函示，本校 115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書需經學校衛生委員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執行。
- (二) 本校 115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書，詳如附件。
- (三) 本案授權承辦單位(學務處衛生組)依審查委員修正意見進行修正後執行。

決議：同意 100 票，不同意 0 票。照案通過。

提案三、修訂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兼任導師輪替任用辦法」第五條

【提案：學務處】

說明：

因應本校正式教師逐年退休，教育局正式教師未能及時遞補新進教師，本校原擔任導師三年可輪休一年恐再無保障條款，擬修定本校「兼任導師輪替任用辦法」第五條，116 學年度起導師輪替排序及遞補確依修訂通過法條辦理

主席裁示：

- (一) 本案今日不進行表決，退回由 115 學年度「導師審議委員會」重新研議。
- (二) 請提案單位依下列原則辦理：
 1. 充分蒐集意見：各類別代表(如導師、專任教師等)應充分蒐集各辦公室之意見，並以反映集體意見為原則，避免僅代表個人觀點。
 2. 兼顧學校實情：參考其他學校相關作法時，應考量本校教師結構、學校規模及實際運作情形，適切調整相關制度。
 3. 維持制度穩定：制度建立後應儘量維持穩定，建議至少維持 3 年，避免每年頻繁修正，以確保制度運作之一致性。
 4. 掌握修正時程：請於下學期學期末前，提出成熟、妥適之修正版本；如有需要，可提出多元方案，提送校務會議審議表決，以利新學年度導師之安排。

拾壹、臨時動議：無

拾貳、散會：15：10